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根据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发行股份及支
付现金购买资金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股票发行价格及发
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在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由 8.62 元/股调整为 8.57 元/股；配套募集资金的发行价格在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由不低于 8.62 元/股调整为不低于 8.57 元/股。

2、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发行数量在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由 89,357,924 股调整为 89,879,265 股；配套募集资金的发行数量在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由不超过 130,626,450 股调整为不超过 131,388,564 股。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概述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苏高新集团以及国资公司所持有的苏高新创投集团 100% 股权；同时向不超过 10 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本次交易现金对价的支付、交易完成后的标的资产有关项目建设以及中介机构费用等其他费用的支付。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

经交易各方协商，本次交易公司向苏高新集团以及国资公司合计支付 89,357,924 股上市公司股份和 36,595.00 万元现金对价以收购其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支付标的资产对价款的具体方式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出让标的公司 股权比例	交易作价 (万元)	股份支付数 (股)	现金支付 (万元)
1	苏高新集团	65%	73,853.99	43,223,892	36,595.00
2	国资公司	35%	39,767.54	46,134,032	-
合计		100%	113,621.53	89,357,924	36,595.00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苏州高新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价格为：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市场参考价，并以该市场参考价 90% 作为发行价格，即 8.62 元/股。

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期间，苏州高新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2016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

二、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 2016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苏州高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9,429.2932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合计分配 59,714,646.60 元。

三、本次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调整情况

1、发行价格调整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经调整后为 8.57 元/股，调整公式为：

除息后发行价格=除息前发行价格-每股所分红利现金额

2、发行数量的调整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数调整为不超过 221,267,829 股，其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数量调整为 89,879,265 股，配

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131,388,564 股。具体如下：

发行对象类别	发行对象	发行数量（股）	发行数量（股）
		调整前	调整后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	苏高新集团	43,223,892	43,476,073
	国资公司	46,134,032	46,403,192
	小计	89,357,924	89,879,265
募集配套资金部分	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	130,626,450	131,388,564
合计		219,984,374	221,267,829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8 日